

2026年湖南省水利厅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五、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二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二十一、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政策和规划，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省水资源规划、省确定的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省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省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 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省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 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

5.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 负责水文工作。负责全省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省级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7.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洞庭湖区水利管理工作。承担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8.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9.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0.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1. 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大中型水库移民有关

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12. 指导协调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市（州）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13. 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拟订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4.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15.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省水利厅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机构设置

省水利厅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计划处、政策法规处、财务处、人事处、水资源处（省节约用水办公室）、水利工程建设处、运行管理与监督处、河湖管理处（河长制工作处）、水土保持处、农村水利水电处、水库移民处、水旱灾害防御处、科技与对外合作处、直属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湖南省水利厅本级
2. 湖南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机关
3. 湖南省长沙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4. 湖南省株洲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5. 湖南省湘潭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6. 湖南省衡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7. 湖南省益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8. 湖南省永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9. 湖南省岳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10. 湖南省娄底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11. 湖南省常德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12. 湖南省张家界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13. 湖南省怀化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14. 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15. 湖南省湘西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16. 湖南省邵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17. 省水文仪器设备检测中心
18. 湖南省水利水电医院
19. 湖南省水利水电施工管理局
20. 湖南省双牌水库管理局
21. 湖南省水利厅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站
22. 湖南省农村水电及电气化发展局
23. 湖南省洞庭湖水利事务中心
24. 湖南省水利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5. 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局
26. 湖南省水资源中心
27. 湖南省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
28. 湖南省水利厅技术评审中心
29. 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局
30. 湖南省水土保持监测总站
31. 湖南省江垭和皂市水库管理处
32. 湖南省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33. 湖南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34. 湖南省水利厅幼儿园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

金。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1853.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319.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1184万元，事业收入2194.3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3093.15万元，其他收入10357.33万元，上年结转10705.88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15630.57万元，主要是经费拨款增加2170.28万元，增加非税收入194.82万元，减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10000万元，减少上级财政补助12408万元，增加事业收入187.35万元，减少事业单位经营收入977.06万元，增加其他收入1047.74万元，增加上年结转4154.3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本部门支出预算91853.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0万元，公共安全0万元，教育1302.19万元，科学技术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10874.67万元，卫生健康6121.25万元，农林水69663.6万元，住房保障3892.26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15630.57万元，主要是减少一般公共服务7.35万元，增加教育536.27万元，减少科学技术44.1万元，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5648.84万元，增加卫生健康417.04万元，减少农林水22197.44万元，增加住房保障16.17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9755.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

0%；教育支出 1117.73 万元，占 1.87%；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9.11 万元，占 13.8%；卫生健康支出 3730.57 万元，占 6.24%；农林水支出 43368.3 万元，占 72.58%；住房保障支出 3290.24 万元，占 5.51%。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42041.7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6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17714.21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1667.05 万元，主要用于报刊约稿专版专刊宣传、车辆租赁、关老爱幼等正能量活动、会议支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其他审计工作、职称评审、业务保障工作经费、精神文明创建、党建工作及群团组织建设和水利依法行政工作经费、水行政执法经费、2026 年度全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考核管理、水资源监督管理、2026 年移民工作综合管理经费等；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1612.2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域维修维护费、水文设施设备购置、双牌灌区 2026 年运行维修养护工程项目、办公楼取暖费、物业服务管理费、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等；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 11881.03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培训、年度省级监测区域水土流失动态监测项目、水库运行管理辅

助服务项目、湖南省湘江流域取用水监测计量能力提升项目（省级）、2026年度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遥感监管、2026年度河湖水域岸线管控技术支持、《湖南水利史》编撰、项目预算评审服务、中央水利相关转移支付绩效评价工作、2026年湖南水文志修订、中央水利发展资金(2025结转)、2026年水文监测和水文情报预报及水文资料整编费、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2025结转)、2026年湖南省河道保洁监控系统运维项目、水利督查经费、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抽检、水利建设项目稽察和重大水利工程常态化检查、水利质量监督辅助性服务、2026年度农村水电专项监管与绿色发展、河道湖泊水利事务管理项目、2026年湖南省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2026年水利技术评审、湖南省欧阳海灌区2026年维修养护项目等；省级专项资金支出2394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省级重大水利发展资金(2025结转)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159.8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经营相关的办公、差旅等各项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6453.19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6453.19万元，占10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五五”规划编制(2025结转)、2025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补助资金(2025结转)、监测评估经费(2025结转)、科技推广费(2025结转)、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2025结转)大、移民培训费(2025结转)共计6453.19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6年本部门本级、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省长沙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省水利水电施工管理局、省水利厅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站、省洞庭湖水利事务中心、省水资源中心等34家行政事业单位的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3315.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12万元,增长0.46%,主要是增加办公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和福利费等。运行经费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6年新增了1个预算单位-湖南省水利厅幼儿园,导致增加了部分公用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6年本部门机关本级、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省长沙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省水利厅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站、省洞庭湖水利事务中心、省水资源中心等34家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一般公共预算)为376.6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6.2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92.3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42.38万元),因公出国(境)费58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0.01万元,主要是公务接待费减少了31.09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2025年单位公务接待费的实际支出情况和相关政策变化,部分单位调减了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了31.1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数量,2026年2台公务用车购置费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了17.98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单位因车辆老化等原因增加了部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部分单

调整了资金性质结构), 因公出国(境)费减少了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减了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1.2026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当年一般公共预算) 164.37 万元, 拟召开 300 次会议, 人数 7810 人, 主要内容为: (1) 移民工作座谈会, 预算 2.2 万元, 人数 50 人, 内容为移民工作业务交流; (2) 全省水资源管理工作会议, 预算 6 万元, 人数 150 人, 内容为部署调度全省水资源管理工作; (3) 全省水利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预算 6.6 万元, 人数 150 人, 内容为总结 2025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部署 2026 年工作; (4) 水利技术评审会议(预计 268 次), 预算 100.08 万元, 人数 6000 人, 内容为对省本级水利工程前期工作及建设项目涉水专题等进行技术评审; (5) 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 预算 2.2 万元, 人数 50 人, 内容为洞庭湖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 (6) 全省移民工作会议, 预算 3 万元, 人数 70 人, 内容为总结全省 2025 年水库移民工作成效, 部署 2026 年水库移民工作; (7) 2026 年全省水文工作会议, 预算 2 万元, 人数 95 人, 内容为总结 2025 年工作, 部署 2026 年工作; (8) 暴雨洪水调查分析报告审查会议, 预算 3.52 万元, 人数 40 人, 内容为审查发生大洪水水文站暴雨洪水调查分析报告; (9) 水情工作会议, 预算 3.6 万元, 人数 80 人, 内容为 2025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度工作部署; (10) 雨水情趋势预测会商会议, 预算 3.6 万元, 人数 80 人, 内容为与气象、水库等单位联合召开中长期预测会商会议; (11) 水文测

站考证审查会议，预算 3.52 万元，人数 40 人，内容为审查 2025 年度测站考证资料；（12）超标洪水水文测报预案审查会议，预算 3.52 万元，人数 30 人，内容为审查各站修订版超标洪水水文测报预案；（13）湖南省中小河流站历史水文资料复核审查会议，预算 7.44 万元，人数 30 人，内容为集中开展湖南省中小河流站点历史水文资料审查工作。

2.培训费预算(当年一般公共预算)515.13 万元，拟开展 61 次培训，人数 4832 人，主要内容为：（1）全省水利系统办公室综合业务培训班，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公文写作、办文办会、建议提案办理、信访维稳、档案管理；（2）基层水管单位负责人示范培训班（三期），预算 90.77 万元，人数 100 人，内容为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分专题开展水利工程计量及工程测量、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工程资料整编、农村供水工程管理和饮水安全、泵站管理养护、水利史与水利精神、防汛抗旱、河湖长制等；（3）全省 2025 年度水文化业务培训班，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水工程与水文化融合、保护与活化水利工程遗产应用与实践、湖湘水文化等；（4）全省水利系统保密业务培训班，预算 1.45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保密人员管理、定密管理、网络保密管理；（5）全省水利统计业务培训班，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水利统计工作新形势、新政策文件解读、新系统功能运用等；（6）全省水行政执法骨干培训班，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水行政执法相关业务知识；（7）全省水利系统财务管理能力提升

培训班，预算 4.4 万元，人数 100 人，内容为预决算、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绩效管理；（8）全省水利系统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专题培训班，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相关政策、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相关业务知识；（9）全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暨项目法人培训班，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00 人，内容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精神，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管理、质量管理、投资管理与工程验收，在建水利工程安全生产与防汛复盘，水利建设市场监管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等；（10）全省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工作业务培训，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建设、现代化水库运行管理矩阵建设、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普查防治等内容；（11）全省水利安全生产工作业务培训，预算 15.8 万元，人数 180 人，内容为水利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水利监督工作有关规定、办法等；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12）全省河湖管理工作培训班，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清四乱，水域岸线管理、河流划界和河湖健康评价等；（13）全省水土保持业务管理培训班，预算 7 万元，人数 80 人，内容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和监督管理、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管理、水土保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等；（14）全省移民政策业务培训，预算 6.6 万元，人数 75 人，内容为移民安置、后期扶持（含信访维稳）政策业务；（15）水旱灾害应急抢

险技术能力培训班（两期），预算 13.2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针对水旱灾害防御应急抢险方式方法、工作经验、要求等内容开展培训；（16）厅系统党务纪检干部培训班，预算 18.48 万元，人数 120 人，内容为党务、纪检工作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培训等；（17）全省水利系统文明创建工作培训班，预算 7.9 万元，人数 90 人，内容为全省水利系统文明创建内容等；（18）厅系统老干支部书记培训班，预算 4.4 万元，人数 50 人，内容为党章、党建知识；（19）厅系统基干民兵培训班，预算 4.4 万元，人数 50 人，内容为国防知识、民兵演练等；（20）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培训，预算 10 万元，人数 180 人，内容为认真贯彻水利部水利监督工作会议精神和我省水利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提高全省水利行政主管部门和质量监督人员履职能力，做好最新出台的规程规范及规范性文件的宣贯，指导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运用信息化平台提升质量监督效能；（21）2026 年全省水资源管理综合业务培训，预算 18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提升各单位水资源管理和节约用水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贯彻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22）水利技术评审专家培训，预算 8.99 万元，人数 107 人，内容为讲解规程规范在实际应用中的重、难点；解读最新政策、质量管理评价标准等；掌握报告编制中的细节、重难点等；（23）农村水电综合业务培训，预算 13.8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绿色小水电建设、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生态流量监管等业务培训；（24）2026 年全省农村供水建设管理培训班，预算 15.00

万元，人数为 130 人，内容为农村供水建设管理、县域农村饮水安全标准化建设、县域统管和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规划等；（25）全省灌区建设及灌排泵站管理培训班，预算 12.00 万元，人数为 110 人，内容为现代化灌区建设、大中型灌区标准化规范化管理、灌区信息化建设及应用、大中型灌排泵站管理等；（26）双牌冬季培训，预算 3.6 万元，人数 89 人，内容为基础理论知识、工程管理与维护、综合管理能力培训等；（27）全省水利宣传工作培训，预算 19.8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新闻采访写作、新媒体运营、短视频制作、摄影拍摄等；（28）全省水旱灾害防御业务综合培训，预算 30.00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水旱灾害防御基础知识、山洪灾害防御、水工程调度技术与调度管理、统计报表制度等；（29）全省水利网络安全工作培训，预算 9.9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数字孪生相关政策和技术规范等；（30）湖南省洞庭湖区 2026 年防汛抢险技术培训，预算 8.8 万元，人数 100 人，内容为对洞庭湖区水利技术骨干进行防汛培训，提升防汛抢险技术水平；（31）移民工作业务培训，预算 3 万元，人数 70 人，内容为组织移民工作业务大讲坛，对全省移民干部业务进行培训；（32）办公室综合业务培训班，预算 6.05 万元，人数 40 人，内容为进一步加强全省水文系统办公室队伍建设，提升水文系统办公室干部综合素质；（33）全省水文系统党建、创建工作培训，预算 3.7 万元，人数 35 人，内容为党务知识学习、交流学习创建文明单位好经验好做法；（34）水情预报与信息化

技术培训，预算 8.03 万元，人数 56 人，内容为预报方案制定、中小流域预报系统培训、信息化技术能力提升；（35）项目建设和安全生产管理培训，预算 4.54 万元，人数 40 人，内容为水文项目建设和安全生产管理；（36）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业务培训，预算 6.05 万元，人数 40 人，内容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能力提升及内部审计业务培训；（37）全省纪检干部业务培训，预算 5.58 万元，人数 35 人，内容为纪检业务知识培训；（38）水文应急监测培训，预算 4.4 万元，人数 50 人，内容为水文应急监测设备、应急监测手段等；（39）水文监测业务培训，预算 8.8 万元，人数 100 人，内容为资料整编方法、电子手簿、业务软件应用等；（40）水文加测业务培训，预算 8.8 万元，人数 100 人，内容为水文测验方法、水位流量关系线定等业务培训；（41）人事管理培训，预算 6.05 万元，人数 40 人，内容为人事新政策解读、业务工作讲解；（42）水文年鉴资料汇编业务培训，预算 3.0 万元，人数 35 人，内容为 2026 年度水文年鉴资料汇编业务培训。3.我厅无举办的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计划，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2026 年本部门本级、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省水文仪器设备检测中心、省水利厅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站、省农村水电及电气化发展局、省水利工程管理局、省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等 18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委托业务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和中央财政补助）5490.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56.71 万元，下降 28.2%，主要是省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等单

位的 2026 年中央财政补助委托业务费项目预算为 984 万元，比上年中央财政补助委托业务费项目预算减少 2736 万元，下降 73.55%。

（五）政府采购情况：202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和中央财政补助）总额 3462.67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57.6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104.99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1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6 辆，应急保障用车 2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7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6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81 台（不含车辆）。2026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8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七）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114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805.3 万元，项目支出 27342.8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 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

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3.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4.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5.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五、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二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二十一、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二十二、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 二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湖南省水利厅 2026 年部门预算表